

腓立比書讀經

第九篇 竭力追求以取得基督，並按著那同一規則而行

讀經：腓三 12~16

壹、 前言：

腓立比書的主題是經歷基督，即是以基督為生活、為榜樣、為目標、為能力及祕訣。經歷基督不是僅僅享受祂的愛、恩典或幫助。經歷基督乃是得著基督作到我們裡面，使我們復活，從我們的舊人出來，進到新造裡。當新耶路撒冷連同新天新地來到時，我們全人每一部分都要成為新造。成為新造的，是使我們全人經過復活的過程，而從舊造達到新造。我們眾人已局部復活了；這就是說，另有的部分還沒有得更新，還留在舊造裡。因此，我們在復活的過程中被更新，從舊造達到新造。這個復活的過程使我們有分於基督並分享基督。這就是經歷基督。

貳、 藉著竭力追求基督而贏得祂（三 12）——不是已經完全了，乃是竭力追求

一、竭力追求基督

1. 竭力追求，原與逼迫同字，也有竭力向前、追趕之意。保羅是這樣的奔跑賽程，為要得獎賞，並達到成熟。保羅在得救前，是逼迫基督，是負面的逼迫教會；得救後，他竭力追求基督到一個地步，也逼迫基督，不過是在正面上。
2. 抹大拉的馬利亞是一個在正面的意義上逼迫主耶穌的例子。在主復活那天的清晨，她來追求主。她逼迫這位復活的基督，迫使祂作一件祂原來沒有打算要作的事。我們都需要這樣尋求主。

二、取得我們所以被基督取得的

1. 在腓立比三章七至十一節，保羅給我們經歷基督的路。在十二至十四節保羅將七至十一節所陳明的事應用到自己身上。在十二節他說，『**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或已經完**

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取得基督耶穌所以取得我的。』完全了，原文也有完成了，或在生命裡成熟了的意思。保羅在這裡的意思是他仍在長大，因他不以為自己是達到了成熟的人。即使保羅在生命裡這樣長進，對基督有這麼多的經歷，他還得說他不是已經得著了，或已經完全了，我們對自己就更該有這樣的態度了！

2. 取得意贏得，抓住，據有，握住。我們在得救那天，就被基督取得了。祂取得我們，好叫我們能取得祂。祂取得我們是容易的，祂藉著一個行動就取得了我們眾人。但我們要取得祂卻不是一次永遠的，乃是一個持續進行的過程。我們需要繼續而逐漸的，每天、甚至每時刻，更多取得祂。我們越多取得祂，我們就越得著復活。換句話說，我們越取得基督，就越得更新並變化，而從舊造進入新造。
3. 主據有我們，好叫我們據有祂。這是祂抓住我們的目的。基督要我們贏得祂。主在祂救恩裡的目標是要握住我們，好叫我們完全據有祂。在腓立比三章保羅使用三個希臘字，譯為贏得、得著和取得。這些辭的意義非常接近，因為得著就是贏得，贏得就是取得。基督取得了我們，好叫我們取得祂。祂贏得了我們，好叫我們贏得祂。因此，基督徒的生活是贏得基督的生活。我們乃是藉著贏得基督而在生命裡長大。我們贏得基督的程度，就是我們憑基督長大的程度。我們都需要贏得基督，好在生命裡長大。屬靈的長大由我們贏得基督有多少來衡量。照著這節，悔改信主的意思是基督贏得人，好叫這人贏得祂。贏得基督是一生之久的事。日復一日，我們的標竿該是贏得祂。保羅甚至在被監禁的期間，仍竭力追求基督以贏得祂。
4. 保羅在十二節用小小的辭『或者』，指明他不確定自己在生命裡的長大。確信我們的得救是對的，但不要確定我們在生命裡的長大。我們若確信自己在生命裡已經長大到很長進的程度，我們可能還沒有長大到那個程度。我們該與保羅同說，『或者可以取得...。』

參、 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 (三 13)

一、忘記背後的

1. 十三至十四節保羅繼續說，『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取得了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，召我向上去得的獎賞。』即使保羅已經相當經歷並贏得基督，他還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完全經歷了，已經徹底贏得了。為這緣故，他仍然向著標竿前進，要贏得基督到最完滿的地步。
2. 每當你這樣在正面的意義上來逼迫祂，你會忘記背後的事。惟有那些如溫水，既不冷淡，也不火熱愛主的人，會想起從前的事，記得他們多年前的經歷。但你若逼迫主就沒有時間想到過去。因此，忘記過去最好的路，就是現在全心專注於追求主。我們若不這樣專注，就不斷被過去那些或是積極、或是消極的事物霸佔。
3. 為著要贏得基督到最完滿的地步，保羅不但拋棄他在猶太教裡的經歷，也不停留在他已往的經歷中，他乃是忘記背後。不論已往的經歷多真實，我們若停留其中，懷記不忘，就會受阻撓，不能進一步追求基督。

二、努力面前的

1. 保羅已經相當經歷並贏得基督，但他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完全經歷了，已經徹底贏得了；他仍然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要贏得基督到最完滿的地步。在十三節保羅告訴我們，他努力面前的。他認識基督的豐富追測不盡，深廣無限。他就努力向前，要贏得這些豐富，更多進入這範圍。保羅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為要得著獎賞。基督是標竿，也是獎賞。標竿是最完滿的享受基督，贏得基督；獎賞是在千年國裡，對基督極點享受。這要作奔跑新約賽程之得勝者的賞賜。為了達到標竿，得著獎賞，保羅操練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。這是藉著竭力追求基督而贏得祂的路。
2. 『面前的』就是關於基督和祂的身體，教會的事。讓我們都忘記背後，留意我們前面光明的前途，就是贏得基督，並在祂的身體裡經歷祂到極點。我們不該僅僅滿意於聖經的知識，甚至對腓立比三章的認識。我們需要真實的竭力追求基督。保羅在得救前，是逼迫基督；得救後，他竭力追求基督到一個地步，我們甚至可說他也是逼迫基督，不過是在正面上。在保羅得救前，他攪擾基督，不放祂過去，反面的逼迫基督；但他得救並被基督贏得以後，仍然逼迫祂，不過是正面的，因他不肯放基督過去。我們也該這樣逼迫基督。這就是竭力追求基督以贏得祂。
3. 不但如此，保羅也追求基督以得著復活特殊的分。要得著這復活的分，就是傑出的復活，我們必須竭力追求，奔跑賽程，並得勝的跑完我們的路程。我們和保羅一樣蒙了重生，但我們還沒有在生命裡完全或成熟。我們悔改相信的時候，就被基督贏得，好叫我們贏得祂。現今我們是還沒有得著，還沒有完全的人，我們一直竭力追求基督。

肆、 標竿與獎賞 (三 14)

一、向著標竿，竭力追求

1. 基督在我們裡面，但祂也在我們前面，在賽程終點，是我們努力要達到的標竿。那在我們裡面給我們今天享受的基督，並不是標竿。不管我們今天多麼經歷基督，我們還沒有達到對基督最高享受的標竿。標竿，即是最完滿的享受基督，贏得基督。標竿乃是對基督最高的享受，就是傑出的復活。對基督這樣的經歷，仍然在我們前面。我們一旦達到標竿，標竿就立刻成為獎賞。你得到獎賞時，就會因對基督最高經歷的享受而歡呼。到那時候，你會有傑出的復活作拔尖的享受。所以，享受是基督，經歷是基督，標竿是基督，獎賞也是基督。基督是在我們裡面的享受，也是擺在我們前面的標竿。我們需要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使我們可以贏得獎賞。
2. 我們要這樣竭力追求基督，就需要積極進取。沒有一個懶惰的人能成為逼迫基督的人。每一個逼迫基督的人都有堅強的性格。並且，我們都必須以逼迫的方式來竭力追求基督。所有的真信徒都永遠得救；然而，就賞賜而論，並非所有的基督徒都在同樣的水平上。基督回來的時候，將是賞賜的時候。我們是否從祂得著賞賜，在於我們今天如何奔跑賽

程。

二、從上面來的呼召與獎賞

1. 標竿是完滿的享受基督，贏得基督；獎賞將是在千年國裡對基督極點的享受，作奔跑新約賽程之得勝者的賞賜。這獎賞乃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召我們向上去得的獎賞，就是去得神從上頭、從諸天之上召我去得的獎賞。這屬天的呼召（來三 1），與二十節在諸天之上的國籍相符，不像那賜給在肉體裡之以色列人屬地的呼召。這向上的呼召，是要得著基督；而向以色列人屬地的呼召，是要得著物質的地土。祂不僅曾經呼召了我們，祂仍在繼續不斷的呼召我們。不僅如此，當我們奔跑這賽程，向著標竿竭力追求時，千萬天使都在為我們歡呼（來十二 22）。這是何等令人印象深刻的圖畫！
2. 獎賞：這獎賞，是指在千年國裡，對基督極點的享受。這要作為奔跑新約賽程之得勝者的賞賜。照著腓立比三章的上下文，標竿和獎賞都是基督。不然，為甚麼保羅會說，基督贏得了他，好叫他贏得基督？在十二節他說，『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取得基督耶穌所以取得我的。』然後在十三至十四節他繼續說，『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取得了，我只有的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，召我向上去得的獎賞。』神設立了標竿，預備了獎賞。我們都需要好好奔跑賽程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竭力追求基督，好得獎賞。

伍、 思念這一件事（三 15）

『所以我們凡是長成的人，都要思念這事；你們若思念任何別的事，神也必將這事啟示你們。』

- 一、長成的人：長成的，即成熟的、完全的。成熟是個階段。我們也許是成熟的，但不一定完全成熟。這裡『長成的人』是相對的，是相對成熟，既不是小孩子，也不是完全的成熟。因此，需要進一步的追求，進一步的長大。

二、思念這事

1. 本書對付腓立比的信徒，集中於對付他們魂的主要部分—心思。本書囑咐他們，要與人位化的福音同魂努力（一 27），要思念相同的事，要在魂裡聯結，甚至要思念同一件事（二 2、四 2），要在裡面思念基督裡面所思念的（二 5），並且要思念一事，就是專注於追求並贏得基督到極點。當我們的心思這樣被佔有，我們就有相同的心思，思念相同的事，甚至思念同一件事，就是完全贏得基督，在魂裡聯結，同魂（二 20），並且成為一魂。
2. 追求基督必須是我們的標竿，我們不該思念任何別的事。神向我們啟示，我們需要這樣

的心思，就是專注於追求基督的心思。神一直要調整我們的心思，向著祂這中心。保羅在十五節裡的話含示，我們若沒有思念這事，可能就是小孩子。沒有思念這事，表徵我們沒有長成。

3. 我們都需要看見神惟一的標竿。我們若沒有固定的標竿，惟一的標竿，也就是神在永遠裡所設立的標竿，並且持守這標竿，我們至終就會受打岔。惟一能保守我們在神這道路上的，就是祂惟一的標竿—基督作我們至高的享受和終極的贏得。我們若以這標竿作我們終極的標竿，我們就會蒙保守。

陸、 按著同一規則而行 (三 16)

『然而，我們無論到了甚麼地步，都當按著那同一規則而行。』

一、同一規則

1. 三章十六節是前面幾節的結語—吩咐我們這唯一的事，就是按著同一規則而行。同一規則，是指同一路線，同一路徑，同一步伐。保羅使用這辭，指明我們在同一路徑中，該照著其同一基本原則而行。
2. 今天基督徒中間的難處是：幾乎每一個人都思念不同的事。要蒙保守不重蹈覆轍的路，就是思念同一件事。我們要思念的同一件事，啟示在三章七至十五節，就是以基督作我們的經歷、享受、標竿和獎賞。

二、行

1. 行，意按次序而行；或意以規則的行列排隊，以軍隊的行伍前進，使步伐一致，合乎德行與敬虔。
2. 使徒用本辭囑咐我們，無論到了甚麼地步，到甚麼光景，都當按著那同一的規則，在同一的路線，同一的路徑，以同一的步伐行動，並規律我們的生活。我們屬靈的生活，無論到了甚麼光景都必須按著那同一規則，在同一路徑中行動，像使徒一樣，就是向著標竿追求基督，使我們能最完滿的贏得祂，作為神召我們向上去得的獎賞。
3. 原文可譯為『按著基本原則而行』，因為其意思乃指基本原則成為我們的行事為人。在古希臘人中間，和今天一樣，有遵循某些基本原則的社團或組織。作基督徒也有基本原則、基本原理。這些原理該成為基督徒的行事為人。這是保羅在三章十六節用這特殊的『行』字的觀念。保羅在羅馬四章十二節用這字，說到『照我們祖宗亞伯拉罕...之信的腳蹤而行的人』。照亞伯拉罕之信的腳蹤而行，就是合乎他的信，使我們自己合乎某種德行或敬虔。
4. 保羅在腓立比三章十六節的主要思想是，身為基督徒，我們基督徒生活最重要的原則該是竭力追求基督。所以，竭力追求基督，該是我們照著而行的主要原則。保羅在十二節

已經指明這點，他說他竭力追求，要取得基督耶穌所以取得他的。照著這節，我們悔改相信和得救的原則是我們已被基督贏得，為要贏得祂。這原則必須成為我們基督徒的行事為人裡，基本和管治的原理。

5. 我們基督徒生活的管治原則，該是竭力追求對基督的享受和對基督的經歷。這原則會保守我們在正確的一裡。已往我們說過，真正一的立場保守我們在真正的一裡。這是確切的，然而，獨一的一的立場多少可視為外面的事。我們同時也需要裡面的事來管治我們，並保守我們在一裡。這裡面的事就是保羅所描述的『思念這事』(15)；這也是我們基督徒行事為人惟一的路徑。惟一的心思和惟一的路徑，都與竭力追求基督有關。竭力追求基督以經歷祂並享受祂，該是我們基督徒生活的基礎、基本原則。

柒、 結語

我們都必須學習，只知道一件事，就是基督是我們的經歷、享受、標竿和獎賞。我們不該為著基督以外的任何人事物，更不該像世人一樣汲汲營營追求地上的名利地位，我們只該為著一件事 - 竭力追求基督，我們都需要思念這一件事，並按著同一規則而行，使我們經歷、享受基督達到最完滿的地步。